

實踐大學 函

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
聯絡人：王政渝
電子信箱：mickwang@g2.usc.edu.tw
聯絡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0
傳真電話：(02)25336293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實國字第113000560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資訊海報 (1131200851_1_寄宿家庭報名海報.pdf)

主旨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為辦理「美國國務院NSLI-Y高中生華語獎學金研習班」，需徵選臺灣寄宿家庭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所屬人員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研習班學員預計自113年6月28日起至8月11日止來臺研習，平日（星期一至星期五）於本校臺北校區修讀華語課程，研習期間將入住寄宿家庭。
- 二、為深化學員在臺修讀華語課程期間與當地居民之文化交流，並培養其於日常生活中運用華語之能力，需徵求對美國文化感興趣且願意提供學員住宿接待之臺灣家庭。
- 三、有關寄宿家庭徵選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寄宿期間：自113年6月28日起至8月11日止。
 - (二)寄宿地點：大臺北地區。
 - (三)接待條件：需提供學員獨立房間或單人床（上下舖亦可）、學員寄宿期間之膳食及安排學員與家庭成員共同

出遊。

(四)補助金額：提供補助金每日新臺幣1,000元。

四、若有意願提供寄宿家庭者，請直接填寫報名表單

(<https://forms.gle/qyfvZJi1SvLVLKJV8>)，本校承辦單

位將實地走訪接待住宿地點，再另行通知錄取名單。

五、檢附旨揭報名資訊海報1份。

六、本案承辦人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洪小姐(Amora)：電話：0958275427；電子郵件信箱：

mickyapple0318@gmail.com。

(二)王先生(Mick)：電話：(02)25381111分機2550；電子郵

件信箱：mickwang@g2.usc.edu.tw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國際事務處華語中心

